

用人 单 位 信 息	单位名称	昌邑市瑞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0 吨香料和 450 吨盐技改项目)		
	地理位置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	胡经理		
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	技术服务组人员	杨新龙、陈星		
	现场调查陪同人	胡经理	现场调查时间	2023-01-29
	现场调查人员	杨新龙、陈星		
	现场采样、现场检测陪同人	胡经理	采样、检测时间	2023-02-04
	现场采样、检测人	杨新龙、陈星		
	<p>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p> <p>(1) 化学有害因素：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中的氢氧化钠、二氯甲烷、甲醛、乙酸酐、甲醇、氨、乙酸、盐酸、异戊醇、甲苯、丙烯醇、丁酮、四氢呋喃、丙酮、硫酸、过氧化氢、硫化氢、氯浓度未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 规定的限值要求。</p> <p>邻苯二酚、苄基三乙基氯化铵、乳清酸、西瓜酮、聚合氯化铝和聚丙烯酰胺为有毒物质，无标准检测方法和职业接触限值，以粉尘检测方法进行了检测，其数据仅供企业在控制粉尘时予以参考，不做判定。</p>			

(2) 物理因素：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噪声强度、工频电场强度未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的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1) 依据《个人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使用与维护》(GBT 18664-2002)、《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5】124号)等标准的要求购买并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发放相应的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重点是防毒口罩。

(2) 管理人员须加强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佩戴与使用的管理。

(3) 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维护要到位。

(4) 应将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

(5) 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并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

(6)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含聘用合同)时，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不得隐瞒或者欺骗。

现场调查影响资料:



现场采样、现场检测图像影像:



2023.02.04 09:44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瑞海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时间
© 2023 WATER MARK



2023.02.04 11:10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瑞海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时间
颜色: CCE442BPXE67AL
© 2023 WATER MARK



2023.02.04 10:47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瑞海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今日水印
相机
真实时间
© 2023 WATER MARK